

江西省赣州市财政局文件

赣市财办字〔2020〕39号

赣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直达资金 监控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的决策部署，以及省财政厅、市财政局严格新增财政资金监管的工作要求，确保资金直达县（市、区）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直达资金监控工作的通知》（赣财监〔2020〕12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做好我市直达资金监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工作目标。各级财政部门要以直达资金台账为基础，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以下简称监控系统）为支撑，加强对直达资金预算分解下达、资金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情况的监控，实现全覆盖、全流程、动态化的监管，确保资金下

达和资金监管同步“一竿子插到底”，更好发挥救急纾困、雪中送炭效应，防止资金跑偏和空转。

二、明确监管内容和工作要求。各级财政部门要对直达资金实行单独发文下达、单独列示来源、库款单独调拨，且须在本级预算文件印发后3个工作日内将指标数据导入监控系统，资金形成支出后3个工作日内将支付数据导入监控系统，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后3个工作日内将发放信息导入监控系统，确保直达资金账务清楚、流向明确。要建立财政部门内部以及与相关部门之间的定期对账机制，做到账目清晰、账账相符。

三、明确内部科（股、室）职责。预算科（股、室）牵头负责细化我市直达资金预算管理要求，督促指导县（市、区）制定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负责直达资金分解下达工作，做好直达资金总指标分解转化工作，将归口管理的相关资金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并做好跟踪落实工作；组织县（市、区）及时向上申报直达资金项目；负责监控工作的督促协调，对监控工作开展不力的县（市、区）进行问责。国库科（股、室）牵头建立直达资金台账，制定直达资金监控工作配套制度，组织有关培训。各业务科室负责归口管理资金监控工作，及时导入资金分配下达、支付使用和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信息，核实处理系统预警，切实管好用好资金。资金运行监管科（股、室）牵头负责直达资金监控工作，发挥好监控系统的作用，加强直达资金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通过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对直

达资金进行全覆盖、全链条、动态化的监控。监督评价科（股、室）牵头负责对直达资金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发现的违规使用资金行为依法依规进行严肃问责。

四、完善推进工作机制。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强工作调度，完善推进工作机制，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确定的直达资金范围，将所有直达资金全部纳入系统监管，定期与预算管理一体化数据、总预算会计数据核对，及时发现和处理差异，确保数据口径一致。要严格按照操作手册规范使用数据自动导入功能，确保直达资金各项要素与生产系统保持一致。建立财政部门内部以及与预算单位之间定期对账机制，做到账账相符、账表相符。

五、加强组织领导。为推进监管工作，压实责任，成立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局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赣州市财政局“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工作格局，并根据工作目标任务，建立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系制度，按照职责分工，压茬推进直达资金管理工作。

六、加强工作督导。按照“分级管理、对口负责”的原则，市局各相关科室要加大对县（市、区）的指导力度，坚持系统抓、抓系统，共同做好直达资金监管工作，确保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促进资金尽快产生效益，切实发

挥直达资金对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的重要作用。

赣州市财政局

2020年7月20日

附件 1

赣州市财政局直达资金监控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

按照中央、省、市直达资金工作部署要求，为扎实开展我局直达资金监控工作，确保有序进行、取得实效，经研究，决定成立市财政局直达资金监控领导小组，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朱 敏 党组书记、局长
副 组 长：陈玉英 党组成员、副局长
 黄京山 党组成员、副局长
 孔小媛 党组成员、副局长
 赖德炎 党组成员、副局长
 周邦春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朱 逸 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甘华智 四级调研员
 刁鸿锦 非税局局长

成员：机关各科室及局属单位负责同志

附件 2

赣州市财政局直达资金监控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单位联系人名单

综合科	吴侦红	8124680
预算科	宋瑞荣	8124683
国库科	卢毅	8119770
经建科	康炜	8132969
行政科	朱丽莹	8132709
教科文科	曾慧	8128585
社保科	廖秋红	8125015
资环科	易琛	8126660
农业科	凌静雯	8138269
资产科	朱红辉	8112341
债务科	温潇俊	8121706
金融科	杨蓓	8123301
监评科	尹文剑	8112902
资运科	李晨珍	8123116
信息中心	何强	8133686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赣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7月20日印发
